

桑蘭 維權 是我的權利

向恩人提出指控 爆當年受傷細節

據新華社北京12日體育專電 1998

年在友好運動會上受傷導致高位截癱的前中國體操運動員桑蘭上月底在紐約提起訴訟，向當年友好運動會擁有者美國時代華納公司、美國體操協會以及美籍華人劉國生、謝曉虹夫婦等多名被告提出總計18項指控，並索賠18億美元。這些指控包括：有關被告未按照約定支付桑蘭治療和生活費；劉/謝夫婦控制了桑蘭的友好基金，且作為監護人未能代表桑蘭及時維權，反而阻撓桑蘭起訴和公開說出她受傷的責任人等。桑蘭訴訟案目前受到普遍關注，桑蘭和其經紀人黃健近日一起接受專訪。桑蘭對網上一一些負面言論表示不解和委屈，強調此事是簡單的個人維權；為了還原真相，他們透露了當年很多細節。



桑蘭大爆當年受傷細節。資料圖片

桑蘭指謝曉虹(後)及劉國生夫婦挪用基金。網上圖片

此事在國內引起爭議，黃健同劉/謝夫婦更在網上互有指責。鑑於當年劉/謝曾受中國體操協會委託在美國照顧桑蘭，桑蘭受傷時曾住在其家中約7個月，她與謝曉虹的「母女情」當年一度被廣為頌揚。有網民認為桑蘭如今狀告「恩人」，類似「農夫與蛇」的故事。對此比喻，桑蘭十分委屈：「我怎麼就成了蛇了？我一直強調，這是我個人的維權。」桑蘭表示，為了避免口水戰，她不再接受採訪。桑蘭起訴書中提出18項指控，其中8項是指控劉/謝夫婦，另有兩項指控也涉及兩人。同當年桑蘭與兩人尤其是謝曉虹在公開場合和媒體上表達出來的親密感情，形成了對比。劉/謝曾在博客上表示，他們對桑蘭「除了付出還是付出」。對此桑蘭反駁道：「他們付出了什麼呢？治療費？那是保險公司的錢，住院、康復、藥品等都是。」

元，說是「基金的利息」。而桑蘭最早拿到的一筆錢，還是國家按照「公傷」補助的40萬人民幣。桑蘭說：「國家體育總局給了20萬，浙江體育局20萬。」黃健說，目前桑蘭關係在浙江省體育局，每月有補助，加上他以經紀人身份安排一些桑蘭的活動，桑蘭作星空衛視主持人也有收入，桑蘭目前「經濟上沒什麼問題。」

桑蘭和黃健在談到當年謝/劉夫婦的做法時，多次用到「控制」這個詞。他們認為，當時包括後來很久，謝/劉都是從經濟和思想上給桑蘭壓力，控制桑蘭。黃健認為，謝/劉當初照顧桑蘭並非如自己宣稱的那樣「無私」；而很大程度上是利用桑蘭炒作自己。他說：「當時很多政要、名人都去看望桑蘭，可以看當時的照片，很多照片上都少不了謝曉虹。」

自稱被利用炒作 受傷真相遭禁談

桑蘭起訴書中對劉/謝的指控包括，兩人作為監護人未能代表桑蘭及時維權，阻撓桑蘭起訴和公開說出她受傷的責任人等。採訪中，桑蘭稱13年前意外剛發生時，她說過自己受傷是有人干擾，個別內地媒體也有報道，但當時參加友好運動會的中國體操隊負責人和劉/謝都阻止桑蘭公開談論此事。

桑蘭再次描述友好運動會上她受傷的情況是：「當時是比賽前的跳馬熱身練習，桑蘭在起跑並快踏跳板的時候，一名羅馬尼亞教練在運動員要落地的地方去撤墊子。就好像在高速公路上，突然有人出現，」桑蘭認為，這個意外影響了她的動作，才導致她嚴重受傷。

各方見解

桑蘭律師：有證據有信心

桑蘭在紐約的代理律師海明，認為桑蘭訴訟案索賠18億美元在美國很正常，「桑蘭案缺實證是被告的講法。我可以告訴你的是：我們有證據。現在還沒有到亮出證據的時候。證據不夠充分是將來陪審團來斷定的。」此前有報道稱，被告方認為18項指控中不少已過訴訟期。海明稱：「雖然傷害是13年前的事，但是美國保險公司和美國體操協會對桑蘭的歧視對待至今仍然在發生，進行着的事，沒有過期。劉國生、謝曉虹對桑蘭的侵權也沒有過期。」

被告律師莫虎：訴訟有弱點

桑蘭訴訟案被告劉國生、謝曉虹的律師莫虎近日表示，此案有兩大弱點，其一是這些索賠項目時效已過，其中有些項目追訴時限為1、2年，最長的為6年；其二是起訴書中所有內容都是「桑蘭說」，缺乏實證。莫虎預期所有被告很可能以「追訴時效已過」為由要求撤案，他估計此案很可能在正式進入法庭審理程序之前就已經撤案。

體操圈中人：黃健利用桑蘭

對桑蘭訴訟案，在中國體操壇不少圈內人看來，最令人匪夷所思的是，為何這一維權案來遲，一拖就是13年？為何索賠金額高達18億美元？其中，是否有人居間炒作，從中牟利？對於桑蘭經紀人黃健的意圖，有報道稱圈內人直斥，「(18億美元索賠案)有多少是桑蘭自己的想法？按我們對她的了解，她怎樣可能想到這層面？體操隊的孩子非常單純。怎會有這麼多想法，還把自己遭『狼襲』的事公之於眾？」



父母想知受傷真相，但桑蘭被阻止談及。資料圖片

據桑蘭和黃健說，第一次桑蘭提出有人干擾，是她父母去紐約剛見到桑蘭時，又急又氣，追問「桑蘭你怎麼回事？怎麼跳成這樣？」桑蘭說：「不是我，是有人撤墊子。」但當時中國體操隊的負責人阻止了談話繼續，說「桑蘭你別亂說話。你摔壞了，腦子記不清楚了。算了算了，別說了。好好養病。」



經紀人黃健指桑蘭曾遭美國恩人控制。資料圖片

被罵忘義感委屈 證恩人控制基金

桑蘭指出，當時在美國很多人為她捐款組成的「桑蘭友好基金」，實際上一直由謝/劉控制，直到08年才給桑蘭本人。她說：「開始他們跟我說，基金由4個人監管，他們不是監管人。結果08年給我的時候，才發現他們就是監管人。」桑蘭和黃健向記者出示了一張08年6月約14萬美元的基金餘額從銀行轉交桑蘭本人的證明，上有劉國生的簽字，標明的身份是「基金經理」。基金轉交之前，謝曉虹每個月給桑蘭500美

姚明告「姚明一代」侵權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梁啟剛) 姚明的中方經紀人陸浩12日代表「姚之隊」在北京召開新聞發佈會，宣佈姚明已經在武漢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起訴武漢雲鶴大鯊魚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侵犯了姚明的姓名權和肖像權。陸浩作為「姚之隊」的代表在會上並沒有透露姚明此次訴訟索賠的金額。

侵害姓名肖像權 損害消費者權益

在新聞發佈會後公佈的聲明中，「姚之隊」聲稱：「武漢雲鶴大鯊魚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在未經姚明許可的情況下，擅自將姚明的簽名及包含姚明姓名的『姚明一代』作為商業標識在其生產的服裝、鞋等商品上使用，並在全國範圍內以專賣店的方式

銷售這些商品；與此同時，將姚明的肖像在其商品及其宣傳活動中使用，並通過過網站等媒介方式在全國範圍內進行虛假宣傳，誤導許多不知情的消費者認為其商品與姚明有特定關聯，從而謀取不正當利益。該行為不僅直接侵害到姚明的姓名權、肖像權，並且侵害了消費者權益。」



被指侵犯姚明姓名權和肖像權的運動鞋。新華社

張怡寧請假助陣國乒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梁啟剛) 世乒賽激戰正酣，中國乒乓球隊的助陣陣容中多了一位重量級明星，1個月前正式宣佈退役赴美留學的「乒壇女王」張怡寧(見圖)。張怡寧今次特意向學校請了一周的假，來到鹿特丹就是為了「看比賽、了解當下乒乓球運動的先進技術、給國乒隊加油」。比起運動生涯時，如今的張怡寧稍微胖了些，面色紅潤。談到在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充實的留學生活，她一臉的滿足：「我每天生活很規律，早晨7:30起床，坐班車去學校，上午的大課是強化英語，下午學習體育生物和體育營養。課後我們還會一起在學校的體育館跑步、健身，龔睿娜帶着我們一起打羽毛球，特別開心。」張怡寧表示，自己目前最大的目標就是學好英語。對於誰是繼承自己國家女乒一姐之位，張怡寧並沒有正面回答。



丁寧拍走唯一外敵 國乒橫掃女單所有獎牌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梁啟剛) 鹿特丹世乒賽昨日繼續舉行，於16強淘汰港女將帖雅娜，成為8強唯一非中國選手的新加坡好手馮天薇，以3:11、5:11、6:11及4:11，直落4局不敵國手丁寧，令國家隊在4強就提前包攬女單金銀銅牌；此外，張超/曹臻在混雙決賽以4:1戰勝隊友郝帥/木子，亦令國乒包攬該項賽事金銀牌，連續11年奪冠。



丁寧拍走馮天薇。路透社

奧運後用全新乒乓波

丁寧打敗馮天薇後，於4強將與在16強擊敗港將姜華珺的隊友劉詩雯，爭入決賽；後者在8強戰中以直落4局淘汰被國乒女隊主帥施之皓指為「新女乒領軍人」的郭焯。至於另一個決賽席位將由郭躍及李曉霞爭奪；李曉霞在8強以4:1拍走隊友武楊，而近況一般的郭躍則以4:3險勝隊友范瑛。而在無緣女單8強後，港隊組合帖雅娜/姜華珺於女雙8強，以4:1擊敗日本組合藤井寬子/若宮三紗子；將繼姜華

珺/張鈺奪得混雙銅牌後，再為港乒增添另一面獎牌。

另外，國際乒聯主席沙拉拉昨日表示，乒乓球比賽用球，將在倫敦奧運會之後有一個根本性的變革，那就是不再由兩片半球組成，而採用一整片材料製作。「現在的乒乓球由兩部分半球組成，比賽進行中(隨着受力不同)會變得一邊軟一邊硬，這樣就影響了球的彈性，給運動員增加不必要的困惑。」沙拉拉表示。據測試新舊兩版乒乓球，從同一高度同時落向球檯，可以明顯地看出，新球彈得更

世乒賽13日部分賽果

女單8強			
李曉霞 (中國)	4:1	武楊 (中國)	
范瑛 (中國)	3:4	郭躍 (中國)	
丁寧 (中國)	4:0	馮天薇 (新加坡)	
劉詩雯 (中國)	4:0	郭焯 (中國)	
混雙決賽			
郝帥/木子 (中國)	1:4	張超/曹臻 (中國)	
女雙8強			
郭躍/李曉霞 (中國)	4:3	馮亞蘭/木子 (中國)	
姜華珺/帖雅娜 (中國香港)	4:1	藤井寬子/若宮三紗子 (日本)	

歐洲乒壇名宿 呼喚「非中國」冠軍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梁啟剛) 本屆世乒賽上每次中國選手落敗，都被所有媒體一致稱為「意外」，但國乒選手直至賽程過半也僅有一對混雙落敗，大有第4次囊括單項世錦賽全部金牌的趨勢。然而包括瓦爾德內爾(見圖)、波爾、佩爾森、弗里塞科普等歐洲乒壇名宿，都一致表示，期待更大的意外。「時代呼喚一名非中國籍的乒乓球世界冠軍，希望他(她)能在本屆世錦賽上誕生。我們現在需要一個非中國籍的世界冠軍，這對中國乒乓球運動發展也有好處。」瓦爾德內爾等認為，國際乒聯單純通過修改規則根本不能削弱中國隊，歐洲選手也不能一直抱怨中國選手實力超強，而應該奮發自強。

